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3 月，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根据《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该项目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变动影响分析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 3 位专家（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针对本项目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基本概况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戴埠镇镇南工业区，主要从事机械锻件及配件加工制造的生产与销售。企业投资 3000 万元，占地面积 12500 平方米，建设“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目前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7 月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了《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7 年 7 月 30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保局批复。

2、本次验收内容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本项目实际建设产品方案及环保工程情况详见表 1、表 2。

表1 本项目实施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名称	环评/批复内容	变动分析内容	实际内容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	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	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

表 2 环保工程建设内容表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变动影响分析内容	实际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煤气发生炉水封循环排污水和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水体，待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接管进污水厂集中处理。	项目使用天然气加热炉替代煤气发生炉，故无水封循环排污水产生，无需对场地初期雨水收集，生活污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与变动影响分析一致
	废气处理	3 台煤气发生炉（2 用 1 备）产生废气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3 台天然气加热炉产生废气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变动影响分析一致
	噪声处理	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厂区平面合理布局，厂界周围种植高大树木。对空气锤车间采用砖墙隔声等措施，其他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	一致	一致
	固废处理	煤焦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钢边角料、燃煤渣、水封除尘渣均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厂家循环使用，废水处理污泥和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项目使用天然气加热炉替代煤气发生炉，故无煤焦油、燃煤渣、水封除尘渣产生，厂区无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无废水处理污泥产生，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矿物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与变动影响分析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编制，并于2007年7月30日取得溧阳市环保局批复。建设内容为年产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部分设备发生变化，2017年5月企业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写了《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项目变动影响分析》。项目于2007年8月起开工建设，于2007年10月建成。截止2018年2月企业启动验收，实际建成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投入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2017年8月，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专业人员在实地踏勘后出具了《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2017年6月16日至6月17日,7月21日至7月22日，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截至目前本项目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已全部建设完成，且调试期间工况稳定。本项目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记录。目前，本项目尚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为100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3.3%。

（四）验收范围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机械锻件及2000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3 本次调整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照分析	变化情况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品种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以上	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新增生产装置,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实际建成后生产设备规格、数量发生变化, 但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对比情况见表 4)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建设选址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总平面布置、生产装置布置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发生变化, 且无新增敏感点	无变化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产品生产工艺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加的环保措施变动	<p>(1) 废气: 废气处理措施较原环评有所调整(天然气加热炉产生的废气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本项目共设三根排气筒。), 但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p> <p>(2) 废水: ①设备冷却水和生活污水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②企业使用天然气加热炉后水封排污水产生, 不需要经过厂内废水处理设施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③企业现将煤气发生炉改为天然气加热炉, 已无需用煤, 故无需对场地初期雨水进行收集。</p> <p>(3) 固废: 项目使用天然气加热炉替代煤气发生炉, 故无煤焦油、燃煤渣、水封除尘渣产生, 厂区无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无废水处理污泥产生, 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废乳液和废矿物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p>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环评对比情况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锯床	/	2	锯床	/	13	增加 11 台
空气锤	1000kg	1	空气锤	1000kg	3	增加 2 台
空气锤	750	2	空气锤	750	1	减少一台
煤气发生炉	两段式	3	/	/	已拆除	减少 3 台
/	/	/	天然气加热炉	/	3 用 2 备 (已建 3 台, 验收 3 台)	增加 3 台
车床	/	2	车床	/	22	增加 10 台
铲车	/	1	铲车	/	2	增加 1 台
行车	LD 型	3	行车	LD 型	9	增加 6 台
加热炉	750kg	2	/	/	/	减少 2 台
扩孔机	350	2	扩孔机	350	3	增加 1 台
扩孔机	500	2	扩孔机	500	3	增加 1 台
正火炉	68kw	1	正火炉	68kw	7	增加 6 台
/	/	/	扩孔机	800	2	增加 2 台
/	/	/	压力机	1600 吨	1	增加 1 台
/	/	/	切边机	400 吨	1	增加 1 台

针对上述变更内容，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已委托编制了《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根据分析报告结论：变更内容与《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厂区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流的原则设计。一为雨水系统，厂区雨水、清下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二为污水系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附近水体。

(二) 废气

本项目 3 台天然气加热炉产生废气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种类	产污工段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天然气加热炉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一致

(三)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厂区平面合理布局，厂界周围种植高大树木。对空气锤车间采用砖墙隔声等措施，其他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矿物油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固废名称	分类编号	治理措施		年产量 (吨/年)	
		变动影响分析	实际建设	环评 / 批复	实际
废钢边角料	/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680	680
废乳化液	HW0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1.0	0.2
废矿物油	HW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	0.1
生活垃圾	/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7.5	7.5

（五）振动

企业合理厂区布局，将车床布置在金工车间西面，距离锻造设备空气锤距离在 40 米以上。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委托编制完成《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至溧阳市环保局备案。

环境风险应急工程

（1）事故池

本项目目前尚未建设事故应急池，无法满足收集事故废水的需求，需在厂区内新建一个容量为 38m³的事故应急池才可以满足事故废水收集需求。

（2）消防水池

本项目设有一个 36m³的消防水池，预留了检修口和事故状态下取、排水口。符合要求。

2、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苏环办[2014]3 号文相关要求，企业于雨水排放口及废水接管口设置了 COD 在线监测仪，监测数据与环保局联网。

3、其他

雨水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和固废堆场都设有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厂区绿化较好，绿化率 30%。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 废水

经监测，生活污水排口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一级标准的限值要求。

2. 废气

经监测，1#、2#、3#废气排口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规定的排放标准，氮氧化物未给出排放标准，不作评价。

3. 厂界噪声

经检测，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东、西、南、北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矿物油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5. 振动

企业合理厂区布局，将车床布置在金工车间西面，距离锻造设备空气锤距离在 40 米以上。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总量表见下表：

表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t/a)	变动影响分析总量 (t/a)	实际核算总量 (t/a)
废水	污水量	2268	600	551
废气	烟尘	1.5	0.1	8.12×10^{-2}
	二氧化硫	3.84	0.075	2.03×10^{-2}
固废	一般固废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危险固废			
	生活垃圾			
备注	1、烟尘、二氧化硫部分排放浓度未检出，以检出限二分之一浓度核算总量。			

由表 5 可知，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项目各污染因子实际排放总量均符合该项目批复中总量控制要求。

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

(二)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提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要求，本次不做评价。

2. 废气治理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提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要求，本次不做评价。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矿物油委托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固体废物 100% 处置，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金泰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机械锻件及 2000 套配件加工制造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浓度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各类大气污染物经过有效收集处理后能够达到环评中要求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项目设置 100 米的噪声污染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项目噪声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值较小，各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本项目位于溧阳市戴埠镇镇南工业区，在企业卫生防护距离之内主要是工业企业、园区道路，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建成后，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废钢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矿物油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变化情况编制了变动影响分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与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各污染防治措施稳定有效运行。

